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部出售完毕，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9年5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19年6月5日，上述议案经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实施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事宜。详见2019年5月21日、2019年6月5日披露于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1,670,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6%）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已回购的股票，该股票于2019年9月26日全部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开立的“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根据《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规定，自公司公告标的股票过户至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名下之日起，标的股票将予以锁定，锁定期为12个月。详见2019年9月27日披露于证监会指定的

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因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实施 2019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 权益分派后公司总股本由实施前的 193,765,944 股增加为 290,648,916 股, 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数相应增加至 2,506,2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0.86%。详见 2019 年 10 月 25 日披露于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2020 年 9 月 27 日, 公司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 详见 2020 年 9 月 25 日公司披露于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二、员工持股计划出售情况及后续安排

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 2,506,200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0 年 11 月 9 日、11 月 10 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全部出售完毕。在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期间, 公司严格遵守股票市场交易规则、证监会及深交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 未利用任何内幕信息进行交易。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 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已实施完毕并终止, 后续将进行相关资产清算和分配工作。

特此公告。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10 日